

《淡江中文學報》
第十五期 頁189~224
淡江大學中文系 2006年12月

蛻變的留學生文學

——六〇至八〇年代初

《皇冠》作家雲菁的旅美小說

陳大道

淡江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提 要

作家雲菁 1960 年代以留學生身份出國，適逢所謂「留學生文學」時期。不同於《文學雜誌》與《現代文學》雜誌的留學生作家，雲菁作品皆由《皇冠》發行，可謂兼具「留學生文學」與「大眾文學」特質。《皇冠》雜誌展現部分早年上海消遣性質的大眾文學風格，在刊登留學生文學部分，不侷限於思鄉苦悶的故事，也有輕鬆小品。雲菁作品可依生活地點，分為「美國本土」與「夏威夷」兩個階段。作品主題也從「思鄉愁」與「孤怨」，擴展到人生「聚散無常」與「夏威夷風情」故事。

關鍵字：留學生文學 大眾文學 雲菁 皇冠雜誌 美國 夏威夷

蛻變的留學生文學

——六〇至八〇年代初

《皇冠》作家雲菁的旅美小說

陳大道

淡江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雲菁一九六一年留美^①，適逢六、七〇年代國內報章雜誌刊載留學生作品潮流——所謂「留學生文學」時期^②；當年以留美為主的留學生作家，透過寫實作品表達

① 「真的姓雲名菁。生於青島，長於上海和臺灣。中興大學法律系司法組畢業，赴美後攻讀美術，主修油畫，曾經度過四年以賣畫為生的生活。高中即為皇冠寫稿，又譯又寫，共了十五本書。一九八二年遷居北密州後開始用英文寫作，現為北密州日報專欄作家，已出版四本英文小說。」雲菁：《丈夫與狗之間》（臺北：皇冠出版社，1993年），封底頁。

② 臺大外文系教授齊邦媛〈留學「生」文學——由非常心到平常心〉指出「許多年來，在臺灣一般讀者印象中的留學生文學仍只是一九六〇年代一些抒寫留美學生在求學、打工、戀愛、婚姻中個人苦悶徬徨經驗的浪漫寫實小說。那時的作者不自覺地露出雙重矛盾的心態：他們對自己在國外的困境固然感到苦悶，但對留在家鄉的人卻潛存著一種微妙的優越感。他們記憶中的臺灣是物質貧乏落後的地方。那些省吃儉用、『逼』他們出國的父母所持的是虛誇的『望子成龍』傳統價值觀，加上新興的『崇洋』心態，常是他們『批判』的對象。」「早在一九七五年，韓韓即曾在她『留學生文學之沒落』文中，稱它為『僵化的爬蟲』，『在整個臺灣新文學史來言，留學生文學本是邊緣文

身處國外的各種際遇。然而，美、臺兩地相距遙遠，徵信不易，「寫實」本身容易遭致質疑。其次，時間上「留學生文學」與文壇所謂「無根與放逐」年代有重疊處。白先勇〈流浪的中國人——臺灣小說的放逐主題〉悲觀地陳述，政治環境導致臺灣新一代作家沒有接觸中國五四左翼作家的機會，葉石濤〈橫的移植〉則質疑受到「現代主義」影響的年輕作家們，脫離臺灣民眾的歷史與現實。^③

在那個臺灣經濟遠遜美國、「自費」留學不易、「公費」留考人數亦不多的年代，留學生文學時常引人聯想起臺大外文系與該系師生主編的《文學雜誌》與《現代文學》，例如於梨華、叢甦、白先勇、張系國等。然而，當這些作家們陸續進入教育界之後，本文研讀的對象雲菁仍然孜孜矻矻地編織故事，從事「專業」寫作。

雲菁出國前就已經由《皇冠》雜誌出版譯書《修女傳》（*The Nuns Story*）。以她在一九六〇至八〇年代初，創作數量之夥、內容之豐富，以及透過知名大眾雜誌《皇冠》發行等因素，可謂兼具「留學生」與「大眾文學」作家雙重身份。^④當時，

學，……基本意識型態是寄人籬下的。」求學而不歸，純是個人的選擇，似不當有怨。」齊邦媛：〈留學「生」文學——從非常心到平常心〉，《千年之淚》（臺北：爾雅出版社，1980年），頁150、169。

- ③ 白先勇云：「這些新一代的作者沒有機會接觸到較早時代的作品，因為魯迅、茅盾及其他左翼作家的作品全遭封禁（按，中略）這些作家為了避過政府的檢查，處處避免正面評議當前社會政治的問題，轉向個人內心的探索；他們在臺的依歸終向問題，與傳統文化隔絕的問題，精神上不安全的感受、在那小島上禁閉所造成的恐怖感，身為上一代罪孽的人質所造成的迷惘等。」葉石濤云：「不過，他們只是『橫的移植』，完全沒有『縱的繼承』嗎？這也並不盡然。然而他們所接受的卻是中國古典白話寫實文學的傳統。譬如白先勇的代表作，收錄其十四篇短篇的《臺北人》（按，中略）這些短篇通常被人認定，描寫沒落貴族在臺灣的肉體與精神的崩潰，這種描寫的主題明顯地承繼了《紅樓夢》的傳統，（按，中略）然而，這種『無根與放逐』的文學主題脫離了臺灣民眾的歷史與現實，同時全盤西化的現代前衛文學傾向，也和臺灣文學傳統格格不入，是至為明顯的事實。」葉石濤：〈橫的移植〉，《臺灣文學史綱·第五章六〇年代的臺灣文學》（高雄：春暉出版社，1993年），頁115-117。

④ 雲菁作品表

書名	文末完稿年月	出版年月	附註
《修女傳》 <i>The nuns story</i>		1959	譯作
《第凡內早餐》 <i>Breakfast at Tiffany</i>		1961	譯作

電子視、聽傳媒方興未艾，臺灣位處冷戰時期最前線，似乎早年上海大眾文學「苦中作樂」的風格^⑤，又在《皇冠》雜誌出現。^⑥《皇冠》雜誌在發揮知性、娛樂與消遣

《眉月山莊》	1965	1970	長篇
《弦》	無	1971	以臺灣為背景的早期短篇小說集
《梅花弄》	1967/10	1971	長篇
《楓葉莊》	1968/5	1971	長篇
《砥牘》	無	1971	長篇
《綠河橋》	無	1971	長篇
《旅途》	1975/6	1976/12	長篇
《月兒彎彎》	1977/7	1977/12	長篇
《風鈴的呼喚》	1978/9	1979/2	長篇
《花樹下的人》	無	1979	中篇〈花樹下的人〉與十篇生活散文合集，書前有「范思綺」〈夏威夷晤雲菁〉
《那艷陽依舊》	無	1980	長篇
《帆兒紅了》	1980年	1981/10	長篇
《飄在風裡》	無	1986	同名短篇小說與三則短篇和五篇散文
《丈夫與狗之間》	無	1993	北密州生活散文集與文學生涯回顧

- ⑤ 「大部分於一〇年代期間到上海發展的通俗小說作家，出生於內地的仕紳家庭，尤其來自蘇州。許多是自幼失怙，又因為 1905 年朝廷廢除科考，使得他們失去了自古求功名的管道。為了另謀生計，他們想到了寫小說，其部分原因是在於 1900 年起，上海的出版商們開始支付稿費。一般說來，這些作家們處於廿世紀頭十年到一〇年代早期之改革乎？革命乎？的動盪年代。雖然許多變化在他們身上發生，他們採『壁上觀』的輕鬆態度，以一種偏離常軌的態度過生活。甚至當他們在處理悲劇主題的時候，主要目的仍是為了消遣。」林培瑞 (Perry Link) 著，陳大道譯：〈一、二〇年代的傳統都市通俗小說〉 (Traditional-style Popular Urban Fiction in the Teens and Twenties)，《淡江大學中文學報》第八期，2003 年 7 月，頁 184。
- ⑥ 「1941 年 7 月創刊於上海的文學期刊《萬象》(1941.7-1945.6)，是一本以廣泛性、趣味性為主要特色的綜合性文藝刊物，其發行人，也就是出版過 400 餘種通俗小說的中央書店創辦人平襟亞 (秋翁) (1895-1980)，恰是平鑫濤的堂伯。平鑫濤日後曾自述受到堂伯創辦《萬象》影響，想要辦一本雜誌，50 年代《皇冠》也就宛如 40 年代上海《萬象》飄洋過海，帶著海派血脈與氣味兒，在此落腳生根。」葉雅玲〈60 年代《皇冠》與臺灣文壇及社會——以張愛玲及瓊瑤為考察中心〉，《苦悶與蛻變——60、70 年代臺灣文學與社會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國文學系中華文化與文

方面的同時，刊載的留學生故事主題並不侷限於悲情思鄉——例如早期尹雪曼「中國人在美國」系列，也以輕鬆小品文，介紹美國文明與文化新訊息，知名作者包括余光中、顏元叔、趙寧等。

一九六〇至八〇年代初的廿載間，雲菁作品可依生活地點，分為「美國本土」與「夏威夷」兩個階段。依據她自己說法，初抵美國的艱苦留學生歲月，很快就因為丈夫執業行醫而好轉^⑦，可是，夫妻感情每下愈況^⑧，於是寫作成為她的抒解良方。^⑨夫妻仳離之後，雲菁專務寫作，一九七四年她移居夏威夷與母親重逢，男友「百山」（Bezine）隨後飛抵，她的巨作《旅途》與《月兒彎彎》（前者 749 頁，後者 747 頁）——較一般長篇小說多出兩倍以上篇幅^⑩，都在居住夏威夷期間出版，作品主題也從早期留美學生「思鄉愁」與醫師娘的「孤怨」，擴展到人生「聚散無常」與「夏威夷風情」故事。

「立足美國、放眼臺灣」的旅美作家與本地作家具備的主客、觀條件相反。然而，刊登雲菁作品的《皇冠》雜誌，在臺灣具有高知名度，此外，寫作一度成為雲菁主要的經濟來源。所以，透過研讀雲菁的小說，本文企圖瞭解一位早年留美、爾後以「寫作為業」者的心路轉變。

學學術研討系列——第十三次會議論文集》（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95 年 11 月），頁 122。引述平鑫濤，〈我的三個大夢〉，《皇冠》第 597 期，2003 年 11 月，頁 24-29。

- ⑦ 在她自傳式生活散文——諸如《花樹下的人》《飄在風裡》尤其是九〇年代《丈夫與狗之間》中，陳述自己在赴美之前，已透過醫生哥哥的介紹，嫁給同樣一所醫學院畢業的僑生。她的丈夫不久也抵美，開始奔波求職，她追隨丈夫足跡遠達冰天雪地的加拿大東北，最後他們選擇定居美國，丈夫在田納西與肯他基州一帶執業行醫。同註^①，頁 211-213。
- ⑧ 「他開業行醫，他買地建屋，他和我又添了一個小男孩。/ 人人告訴我，物質生活是重要的。有游泳池、有網球場、有馬廄，有管家婦……我就該是快樂的。於是我不敢與眾爭議，浸浴在這份『該快樂』的痛苦之中，一熬十二年。」同前註，頁 214。
- ⑨ 「十二年裡，寫作成了我的氧氣筒。每到透不過氣來了，就拾起它來。」同前註。
- ⑩ 雲菁其它一般長度的長篇作品如《眉月山岡》198 頁、《風鈴的呼喚》330 頁，皆與《旅途》《月兒彎彎》相距甚遠。

二、雲菁作品舞台——《皇冠》雜誌的編輯特質

「寫美國」使得雲菁與一般大眾印象中的《皇冠》作家不甚相同，卻符合《皇冠》創刊時期風格。資料顯示，《皇冠》以翻譯西洋文學起家^⑪，不久就改採重視本地原創作品，這種轉變過程，與上海、東京蓬勃發展的通俗大眾文學雜誌相同。^⑫如同包天笑（1876-1973）《鈞影樓回憶錄》以其本人親身經歷追憶科舉廢止之後，前清秀才們成為上海（兼敘北京、蘇州）報業、出版業的生力軍^⑬，能夠掌握臺灣中文讀者血脈跳動者，應該也是本地文人。眾所周知的《皇冠》作家，如稍早的瓊瑤、朱西寧、黃春明，以及近來張曼娟、吳淡如、侯文詠等，皆以比較容易被讀者接受的本地社會眾相為主，至於寫域外的三毛也曾很受歡迎，她筆下「撒哈拉沙漠」的趣事，有助於在工商業社會生活緊張的讀者，放慢腳步。

美國勢力在二次戰後延伸到西太平洋，可是美國的大眾文學，因為語言文字與歷史文化的隔閡，難以被臺灣全盤接受，《皇冠》轉變成為重視本地作家，應是明顯例子。在另一方面，《皇冠》保持對西方文壇流行的敏感度，可以從它獲得英國作家羅

⑪ 詳見《皇冠》雜誌網站，<http://www.crown.com.tw>。

⑫ 林培瑞〈一、二〇年代的傳統式都市通俗小說〉提及，工業革命之後的工業化都市，普遍看到了消遣性通俗文學的發展，云：「跟隨著擴展到西歐與美國的工業主義，通俗小說也流行各地。在東亞，日本（特別是東京與大阪）首先將長篇英、法通俗小說翻譯，並且模仿其形式加以寫作，以饗新都市階級市民。在廿世紀初期的上海，中國第一個接受現代都市化的城市，消遣性的小說也同樣湧現。這些小說最初取材於西方故事（透過日文翻譯作品），接著，有了原創性的作品，其來源主要是中國固有的白話文學傳統。」同註⑤，頁178。

⑬ 「輓近港臺出版的回憶錄與傳記，可稱汗牛充棟。可是，大概作者都是些英雄好漢吧，寫的都是自己豐功偉蹟，至少也是交遊的光寵，使人讀來好像走進了一座大廟，觸目皆金碧輝煌的泥塑木雕。本書則不然，所述祇是一個書生的日常生活。就是講到那些奇人逸士，如張謇、陳獨秀、曼殊、弘一等，也各有各的真面目，沒有什麼天縱英明，或不食人間煙火的描寫，既非超人，更不是神聖，有各人的個性（按，中略）。而這些庸言庸行，經先生平淡樸質的素描，都生動地重現於讀者心目中，甚至使我們讀來彷彿處身於十九世紀末期與二十世紀出奇的古老的蘇州與剛剛開始繁榮的上海舊租借中，面對那些秀才、舉人、學者、作家……。」柯榮欣〈鈞影樓回憶錄序〉，包天笑，《鈞影樓回憶錄》第一冊（臺北：龍文出版社，1990年），頁IV。

琳的暢銷作品《哈利波特》臺灣中文版代理權看得出來。1970 年代末期，《皇冠》曾出版「當代名著精選」系列，標榜「每週出版一種新書 / 優先譯介當週『全美最佳暢銷小說金榜 (BEST SELLERS)』上的新書 / 同時譯介當代歐美重要作家的作品 / ……」。¹⁴ 值得注意的是，「羶、腥、色」等好萊塢電影常見要素，在「當代名著精選」系列中絕不缺席。

「羶、腥、色」固然不能完全與大眾文學劃上等號，可是，一旦追求暫時快感成為時尚，就不能忽略「羶、腥、色」具有的刺激性功能。工業革命之後的藝文界，除了以上這些現象之外，冷戰時期的美國文壇，也曾「政策性」披起現代主義戰衣，陳映真〈臺灣新文學思潮史綱·序言〉云：

也在 50 年代，臺灣納入了美國冷戰戰略的政治、經濟、軍事和思想意識型態網絡中。「現代主義」作為美國反共反蘇、反戰後第三世界民族民主鬥爭的文學藝術理論，在戰後從美國校園、中央情報局、駐在各國的美國新聞處向廣泛的美國影響下各扈從國家的文藝界和學術界輻射出去。¹⁵

具體的作法是，以「為藝術而藝術」為名鼓勵藝文界大膽創作，宣示「自由」¹⁵

¹⁴ 陳映真：〈臺灣新文學思潮史綱·序言〉，《臺灣新文學思潮史綱》（臺北：人間出版社，2002 年），頁 2。

¹⁵ 「在大環境底下，『為藝術而藝術』的自由主義一面，重新粉墨登場而且被徵召扮演冷戰方案中的一個角色，就是：鑑於共產主義命令全面的藝術服從，在資本主義制度裡，藝術是完全自由，就是『為藝術而藝術』，作家『可以寫任何他想寫的題材』“can write whatever he wants”。這個二分法，在 1956 年七月五日當時 HUAC 主席、加州的多伊爾 Clyde Doyle 寫給知名動畫電影從業赫布利 John Hubley 信中，俐落地展現一則討論事項：『我們從曾經是共黨同謀成員的藝術家方面獲得證據，……。有時藝術上的關注乃是受到指示，為了傳達蘇維埃共產政權支持的特定訊息，而不是出自「為藝術而藝術」的緣故。這當然是本討論事項的目的之一，……設想……如果在你的經驗裡，共產主義……的成功在於導演你傳達共產主義訊息的特殊才能，而不是藝術至上方面的成功』。赫布利回答『我的作品一直都是我自己的作品、我本身的才能，以及我本身的觀點』」貝維拉達 (Gene Bell-Villada) 著，陳大道譯：《為藝術而藝術與文學生命》(Art for Art's Sake and Literary Life) (臺北：知書房出版社，2005 年)，頁 280-281。

，1960年《皇冠》中譯本《羅麗泰》¹⁶（*Lolita*，又譯《洛麗塔》）是實例之一，該書原作者納巴可夫（Vladimir Nabokov）是知名唯美文學人物。該書的中年教授與未成年少女不倫之戀主題，導致其問世時，引起激烈道德爭議，一度在西方國家遭禁。

臺灣發行《羅麗泰》中譯本，僅比美國發行的版本晚兩年，比納巴可夫自譯俄文本（1967）¹⁷，還要早七年。這種現象，不能證明自由世界一員的臺灣，當年的開放程度已經與美國接近，僅能解釋，當時臺灣容許以開放尺度看待西方作家描寫西方故事。換言之，《羅麗泰》提供本地讀者大開眼界一睹老少戀的洋相，若由本地藝文界披掛上陣，則另當別論（李昂1983年《聯合報》文學獎得獎作品《殺夫》引起的震撼，可見一斑）。

不過，若說臺灣文壇未受當時全球資本社會文壇共同問題——「作品暢銷與否」「美國文壇動向」「冷戰時代威脅」波及，也不可能。以1961年《皇冠》16卷3期一篇署名「夏祥」的短篇小說〈奇特的拜訪〉為例，該文巧妙地將以上問題串連。小說以失業國文老師男主角「我」為第一人稱，由「我」與昔日學生、今日知名女作家白敏娜的互動，引導全文。首先是外務繁多的敏娜，要求老師代筆未果，不幸，老師遭車禍斷腿，敏娜慷慨解囊濟助醫藥費，老師勉強同意捉刀，兩人開始討論寫作計畫，

敏娜很有把握的說：「關於製造熱門小說，我有豐富的經驗。」/我沒有說話，用懷疑和驚奇的眼光望著她。敏娜啜了一口咖啡，接著又說：/「關於文藝上的投機，我是特別留心的。近年來，美國的文壇上，最暢銷的小說，不外兩種：一是性與謀殺，一是醫生和狗。」/在老師面前，她居然不害羞，談到

¹⁶ 趙爾心譯《羅麗泰·作者簡介》云：「《羅麗泰》最初於一九五五年在巴黎出版，法國政府一度制止該書的發售，一九五七年，美國的《鐵錨評論》（*Anchor Review*）曾大肆刪改地登載過一部份內容。據說為了不同的理由，四位美國出版家拒絕印行該書。結果，《羅麗泰》之問世，給美國文學界掀起了一場激烈的評論。」《羅麗泰·譯後記》云：「要回答《羅麗泰》是不是一部黃色小說（按歐美的尺度衡量其為不道德）這個問題，必須先等閱讀之後看產生什麼感覺。」納巴可夫（Vladimir Nabokov）著、趙爾心譯：《羅麗泰》（臺北：皇冠出版社，1960年），頁1、170。

¹⁷ Kamp, Jim(ed.). *Reference Guide to American Literature*. (Detroit: St. James Press, 1994), p.637-639.

性與謀殺。我的臉頰，不禁熱起來。可是敏娜並未看我，她一本正經的說：／「在中國，情形自然不同，但黃色小說總是受歡迎的。純文藝作品，大家都看膩了，希望換換口味，憑自己的興趣和愛好，在消遣式或哲理性的內容之外，看一點熱烈而有刺激性的東西。因此，我們的小說，最好寫一點戀愛的漩渦，天倫的糾紛，偵探與謀殺，便容易暢銷轟動，馬上成為熱門。」／「這豈不變成色情文學，和低級趣味了嗎？」我頗為反感的說。／「但是，時代是如此呀。」敏娜吃了一粒巧克力糖，換一個舒服的姿勢，繼續說下去：「在國際政治上，這是冷戰時代，在人類生活上，這是性感時代。為了迎合讀者口味，為了適應人性的弱點，為了自己的名利，在目前，我希望有一本比法國莎岡還要吸引人的小說。」／「這根本不可能。」我說：「莎岡有超人的智慧，有豐富的想像力，有熱烈的感情，有驚人的才華！」／「老師，莎岡不過是一個剛成熟的少女，你把她捧得太高了，太神聖偉大了。」敏娜掠一下鬢髮，不以為然的說：「依我看來，莎岡是很平凡的。她的成功，完全是得力於小說的情節和取材。現在，我這本小說的故事，已經想好了，內容有十種以上的糾紛，揉合茶花女、亂世佳人、羅麗泰、輓歌、榆樹下之慾、菊子夫人之所長，而去其短，此書一出版，保證賺大錢，名利一齊來。」¹⁸

引文中的「我」，是保守中國知識份子的代表，深受「子不語，怪力亂神」的教誨，崇尚「溫良恭儉讓」、嚴守「開卷有益」分際。面對上帝、魔鬼二元對立的西方世俗文化（中世紀曾發生「獵女巫」怪譚），〈奇特的拜訪〉以老師拒絕物質誘惑為結束，義正辭嚴、理所當然。¹⁹

情慾催生下出現的色情文化，被領導資本主義市場的歐美與日本等國予以「產業化」，挑逗閱聽大眾的感官。可是，色情產業的波瀾，因為國情關係，難以在臺灣掀起巨浪——成人雜誌《花花公子》中文版遲至民國 85 年始獲准問世。「皇冠雜誌

¹⁸ 夏祥：〈奇特的拜訪〉，《皇冠》16卷3期，1961年3月，頁115-116。

¹⁹ 老師自我反省「我不能這樣做，製造色情文學，是不道德的，是罪惡的，我這樣做，豈不成了文藝的叛徒嗎？」同前註，頁117。

社」的出版品——例如「當代名著精選」系列，基於忠實原著的立場，尺度比較寬鬆，可是《皇冠》雜誌本身，以老少咸宜為訴求，因而在尺度上有所保留，並且透過精美的印刷、插圖、版面，吸引讀者目光。

三、留美學生思鄉愁

雲菁出國隔年就在《皇冠》發表短篇小說〈遲〉——那是留學生仍以乘船赴美為主年代。故事以餐廳打工的留美女學生「可純」晏起開場，在描述主角打工度日的同時，倒敘她的船艙回憶，

一艘小得可憐的貨船，只有十二個客位。十二個志高向遠的留學生，各自托了不同的人事關係，才算上了船。上船時，人人都覺得自己是登上了黃金的寶轎，開始奔向那月亮更圓的王國。但，啟程不到兩天，寶轎現了原形。又熱又小的船艙，悶得像蒸籠，顛得像簸籬。轟轟隆隆的機器聲音壓在頭頂。一扉小圓窗，不能把艙內的汗味油味和嘔吐之味送出去，卻把烤人的陽光引進來射了滿艙。可純和另外三個女學生分睡兩張上下舖。她還算是身心都強的一個。另外三個開了船不久，就開始吐，哭，想家。「真想跳下海去游回家！」一個說。可純安慰她：「算了吧！現在已經太遲了。」²⁰

故鄉「升學至上」、將讀書人捧在掌心的環境，使得可純面對餐飲服務業分內工作，苦不堪言，

對可純，和對其他來自中華民國的女孩子來說，這份工作真是一種屈辱，留學生，個個都是大學畢業的，也差不多都是給家裡嬌寵慣了的。在家，給客人到杯茶還嫌冤枉呢！而今，只為了家裡的四十元才換得了這裡的一元，便不得不站在桌邊聽人支使，吃人剩菜。²¹

²⁰ 雲菁：〈遲〉，《皇冠》17卷3期，1962年3月，頁38-39。

²¹ 同前註，頁40。

在國外吃苦受罪，卻只能苦水往肚子裡吞；「報喜不報憂」是當年一種普遍心態，例如顧肇森作品〈王明德〉——男主角家信道盡一切平安的白色謊言，實際上過著「住地下室、坐地下車、在地下工廠打工」的「老鼠日子」。²²又如白先勇〈謫仙怨〉——女主角家信娓娓話家常、請母親接受自己輟學工作的事實，一字不提淪為紐約吧女的困窘。²³雲菁的〈遲〉也直言不諱地諷刺這種「報喜不報憂」心態，云：

個個留學生受了委屈都和她一樣——往肚裡嚥！既不能往外發，也不願往家裡談。寫信回去，專揀好的說得響的才說。家裡的人收了信，一則放了心，二則可以去告訴親戚朋友：「我家的XX啊！又從美國來信啦！可是真過得好呢！」於是，說的人臉上有了光彩。聽的人表示了一番羨慕之誠之後，趕緊回家去叫自己的及齡子女加油，明年考上一考。考取了便能坐上黃金寶轎，去看那更圓的月亮！可純一面俯身替人拾起跌落的餐巾，一面覺得好笑。小時候從什麼地方聽來的笑話？一個人上了當，作了傻瓜，怕別人笑，便騙別人說自己所上的當是如何的可愛。等別人也上了當，就不能再笑自己了。於是上當的人越來越多，但大家為了面子而蒙著心，忍著冤屈，不承認上當之苦。²⁴

留學生的學歷真偽，在短篇小說〈驚喜〉裡徹底發揮。故事女主角「小惠」隨家人移民美國，仍持續與臺灣男友「林健民」通信，分享自己在哥倫比亞大學主修文學，一路由學士、碩士到博士，最後留校任教種種。健民則歷經軍校輟學、大學聯考重重關口，終於赴美。他好容易按小惠信上地址找到不像文學教授的寓所——唐人街一間晦暗古玩店。直到挺著大肚子、身旁一雙年幼兒女的小惠出現，拆穿九年來謊言，

是我（按，小惠）騙了你。是我給你編了九年的故事。不，不是給你編，是給

²² 顧肇森：〈王明德〉，《貓臉的歲月：旅美華人譜》（臺北：九歌出版社，1986年），頁219-220。

²³ 白先勇：〈謫仙怨〉，《寂寞的十七歲》（臺北：遠景出版社，1976年），頁319-327。

²⁴ 同註²⁰，頁40。

我自己編！你知道麼？我壓根就沒在美國唸過一天書，九年前，爸爸媽媽來了美國，用光了積蓄，卻找不到工作。爸爸最後落得去中國餐館，給那臺山老廚子當打雜。爸爸，在國內大學畢業的高材生，在餐館洗菜，到垃圾，擦地板！媽媽去一家衣廠車衣服。車了三天，車針穿過了手指，疼得昏倒在衣廠裡。然後，爸爸為了行動比不上年輕人俐落，給餐館辭了工。（按，中略）我心裡老是有個夢，夢見我是個年輕未婚的女孩子，有可以供我唸書的父母，有在遠方一心愛我的青年。我開始為這個夢而活，我在現實生活中，和我的趣味不相投的丈夫生兒育女，卻又在夢的生活中，讀我的碩士，博士甚至變成大學教授。你是我夢中的主角。²⁵

最後，受到「面子」問題的影響，小惠表明自己不可能離開現實生活與健民雙宿雙飛。²⁶

雲菁一九六七年長篇小說《梅花弄》開始的一段女主角內心獨白，徹底拋棄「留學生、苦日子」主題，提出「經濟掛帥」的資本主義社會論點：

多少文章小說中總是提到中國留學生們在國外餐館做工之苦，使人認為中國人在美國個個處於人下。其實，在國內也有不少苦學生。如果在國內餐館做工，還不是一樣被自己的同胞支使？在國外做苦工賺學費，等得了學位有了固定工作，如果有足夠的錢去化在化錢的地方，你也一樣可以支使別人。沒錢，中國人在中國一樣的受氣受苦。正如在美國也有受苦受氣的美國人。有錢，美國人在中國固然受人尊重，中國人也可以在美國像在自己國家一樣的得到別人的服貼。總之，錢是全世界通用的，全人類需要的好東西。固然有多少東西是它買不來的，但在大半的人地時，有錢處處是天堂，無錢處處是地獄。²⁷

²⁵ 雲菁：〈驚喜〉，《皇冠》23卷1期，1965年3月，頁21-22。

²⁶ 「來生吧！這一生，我是不可能跟你走了。我不愛他，可是為了孩子，我有和他相守一生的義務。你，已經來錯了，可千萬別再停錯了。來錯了，指示驚破了我編織九年的夢。如果再停錯了，我可就連站下去的餘地也沒有了。」同前註，頁22。

²⁷ 雲菁：《梅花弄》（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頁19-20。

表面看來「經濟」良窳與否，已經成為雲菁這段時期作品一切問題關鍵，然而，「經濟」問題造成生命價值的劇烈衝擊，有更深層含意，這也是張系國七〇年代知名作品〈香蕉船〉關心的議題。該小說將企圖「跳船」非法入境美國過好日子的李姓船員，刻畫成典型的第三世界偷渡客，卻因偷渡不成而慘死途中。至於，張系國同一個時期的另一篇作品〈解鈴者〉，則描述一位百無聊賴的富裕醫生娘「雅琴」，瀕於紅杏出牆情事。²⁸「飢寒起盜心」「飽暖思淫慾」雖然僅是俗諺，然而，將其時空座標移換到今日，仍有其適用性。

四、孤怨豪宅女主人

「孤女」「怨女」是雲菁「美國本土」時期擅長刻畫的角色，典型的情節是：孤苦無依的女主角，因為繼承遺產而經濟轉好，卻面臨心靈無邊空寂。以《皇冠》出版雲菁第一部長篇創作《眉月山岡》為例，書中女主角「宋鵠」獲得肯他基州「路城大學」音樂獎學金，赴美深造。²⁹提供獎學金者，是苦學有成的華裔教授秦堅和美籍妻子黛安。宋鵠寄居秦府「眉月山岡」大宅，目睹秦氏夫妻膝下無子女而黛安又罹重病，秦堅忠誠守候病榻，宋鵠練琴之暇亦陪伴黛安。黛安死後，宋鵠與秦堅若無似有的情愫，在一場聖誕派對中攤牌：宋鵠送走追求自己的留學生陳銘，卻目睹秦堅與香港留學生余梅枝在眾目睽睽下嬉鬧，她斥罵余梅枝，換來秦堅賞她一記耳光而失去意識。清醒後的她，獲得女性同學集腋成裘的贊助，趁著秦堅外出散心未歸，遠赴洛杉磯鬻歌維生。文末，宋鵠重回「眉月山岡」，陪伴綿綴之際的秦教授，教授病逝後，

²⁸ 張系國短篇小說集《遊子魂組曲》第一篇〈香蕉船〉與第八篇〈解鈴者〉，最早分別見於《中國時報·人間副刊》，1973年12月18、19日與1978年9月5、6日。張系國：〈小說原載刊物及日期索引〉，《遊子魂組曲》（臺北：洪範書局，1989年）。

²⁹ 「路城大學」的所在地路易維爾，在雲菁的其他小說中屢屢出現，該地是《砥牘》女主角「殷梅真」就讀的學校，也是《楓葉莊》女主角「呂曼馨」的出生地、《旅途》男主角「沈石」就讀的學校。依據雲菁《丈夫與狗之間》顯示，她第一度婚姻與離婚後的生活圈，圍繞肯他基州與田納西州之間的路易維爾。同註¹。

宋鵬成為偌大房地產的唯一繼承人。³⁰

經濟充裕、感情散盡，也是雲菁《綠河橋》故事結局。小說描述紐約唐人街遭騙婚懷孕的洪菱，隻身乘坐灰狗巴士到肯他基東北角小鎮投河自殺獲救，輾轉成為當地富豪「費諾倫」第二任妻子。小說以分敘方式另起一章，描述洪菱前男友「曲漢持」在宜蘭礁溪，與企圖投河自盡的香子結為連理。第三章倒敘洪菱與未婚夫曲漢持從內地抵香港，未料大陸淪陷，兩人盤費用盡、面臨斷炊，洪菱外出求職，被餐館老闆騙往紐約唐人街逼婚，曲漢持不見未婚妻返回，絕望地前往臺灣發展。小說最後一章描述步入中年的「曲」「洪」兩人重逢，曲漢持因出差之便，攜妻女赴美遊覽，巧遇洪菱之子，因緣際會，分隔廿多年的未婚夫妻終於重逢，此時，洪菱是繼承龐大產業的孀婦，香子面對丈夫前女友的財、勢凌人，憤而投河身亡。曲漢持悲傷地與女兒回臺，洪菱決定獨守媲美《亂世佳人》郝思嘉居住的美國南方大宅。³¹

《舐犢》是雲菁這段期間內罕見「愛情」戰勝「麵包」的喜劇，並於一九七八年改拍成為電影《無情荒地有情天》，由林青霞主演。故事女主角「殷梅真」在出國留學之前，已懷有男友「林磊」的骨肉，出國後孕婦身型日益明顯，寄予林磊的信件，卻被林父考量林磊健康不佳丟棄。另一方面，殷母訛騙林磊已訂婚，意圖阻止女兒輟學返臺。未婚產子的梅真，嫁給經濟狀況良好的西肯他基大學教授陳大衛，婚後與「拖油瓶」之子飽受家暴威脅。梅真決定離婚，而林磊此時也赴美唸書，兩人終於聚首。³²

六〇年代美國華人社會雖然男多女少，女性婚姻選擇對象卻已設限。³³《楓葉莊》敘述生長於臺北市郊小鎮的「呂曼馨」，在母親過世後投靠從未謀面、在美國開

³⁰ 雲菁：《眉月山莊》（臺北：皇冠出版社，1970年）。

³¹ 雲菁：《綠河橋》（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³² 雲菁：《舐犢》（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³³ 「男多於女，但男的只有三類：一是來自廣東鄉下的在廚房或洗衣店營生的男人，一是剛自臺灣出來留學苦得不暇自願的男學生，一是早年大陸淪陷時自大陸直接來美的或是自臺灣來美多年的苦出了頭的人。三類之中，嫁第一類的男人除非小姐自己是目不視丁，否則無法忍受。嫁第二類男人得小姐自己做事供他唸書。只有第三類是理想人選，但屬於第三類的男人多半已婚，否則定有怪癖使人無法相處。」雲菁：《楓葉莊》（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頁335。

設中國餐廳的生父「呂正峰」。曼馨住進豪華農莊「楓葉莊」後，與佣人之子「盧思桐」墜入情網。小說描述呂正峰心臟病危、農莊經營困難，曼馨不得不接受呂正峰合夥人「謝新之」求婚，以解燃眉。盧思桐因此心灰意冷、離家從軍。小說以呂正峰臨死前，不再堅持曼馨嫁予謝新之做結。文末加入第一人稱限制觀點的「作者後記」，表示「楓葉莊」故事乃是豪華農莊的華裔女主人親筆所寫，再由作者修改而成（信與不信，任憑讀者臆測），農場上呂正峰的墓旁，是「越戰陣亡」的盧思桐之墓。

六、七〇年代越戰方殷，雲菁長篇小說圍繞在中華兒女相隔臺美兩地的愛情，然而，《楓葉莊》故事結尾不免透露出戰爭造成的虛無與不定，而當時的美國大學校園，正是主要反戰核心之一。1971年《皇冠》35卷6期刊載馮馮短篇故事〈美麗的瘋人院〉，從一位中華民國將領的眼中，描述越戰方酣時期，美國大學校園反戰嬉皮風。⁸⁴

五、人生無常的長篇故事

雲菁終於與醫生丈夫離婚，移居夏威夷使得她便於就近拜訪母親。離婚再嫁百山的代價包括經濟條件急轉直下。縱使雲菁早有「專業作家難為」的體悟，一九七四至

⁸⁴ 「這是美國西部某州的一家大學，校址位於海濱，佔地將近五百英畝，有森林，有湖沼，有海灘，宛如一座天然公園。建築宏偉，陳設豪華，素有『最美麗的瘋人院』的美譽。（按，中略）草地上竟到處躺著衣衫襤褸的長髮動物，雌雄莫辨，撲朔迷離，大掛小掛，喇叭褲，念珠頭箍，大耳環長頸鍊；赤足露胸，擁吻纏綿，惡形惡狀，無所不有；或者鼓琴引其割雞之吭，或者擺臀扭其天魔之舞；更有慷慨陳詞，不知所云；又有步態踉蹌，宛如暈船之犬；處處飄來如燃馬糞之印度大麻煙臭，地地是震耳欲聾之披頭動物音響。將軍方來自『保守』的中國，對於他這位么兒的學問向來欽佩，自不敢多問，但是看么少爺儘在這裡面轉來轉去，景色到處不同，人物卻都是大同小異，乃不禁撫髯開言道：『想不到美國進步到這樣，連瘋人院都是仙景一般的！這恐怕是世界上最美麗的瘋人院了！不必再看了，快到你們大學去看看吧！』『什麼？』么少爺說：『爸爸，這就是我們學校呀！不是瘋人院！』『我天！』老將軍大吃一驚：『我還以為這是瘋人院呢！』。」馮馮：〈美麗的瘋人院〉，《皇冠》35卷6期，1971年6月，頁58-59。

八二年定居夏威夷期間，她專業寫作⁸⁵，並且與百山作畫、賣畫營生。⁸⁶此時的雲菁已經不再圍繞「孤女」「怨女」與「遺產」打轉，作品內容涵蓋範圍增大，流露她更大的企圖心與出更成熟的生活體驗。

雲菁這段期間內出版的兩部巨作《旅途》與《月兒彎彎》，華裔主人翁不再是「孤女」，而轉為「書生」。《旅途》描寫臺灣留學生「沈石」，靠著美國女友的幫忙，順利完成學業並找到夏威夷大學教職，卻因種種原因與女友分手，另娶臺灣舊識，婚姻不如意。《月兒彎彎》以華人醫生「王世舉」為主角，並追溯他發跡三藩市唐人街的祖父與一事無成的父親，這部描述祖孫三代的「大河小說」，以王世舉振興家業，奈何婚姻不順，心靈空虛做結。

雲菁小說中的「留學生」，不一定生活拮据，但終究成為情感難民；跨越太平洋的婚姻與愛情，往往被現實生活打斷。以《旅途》為例，主要角色除了沈石之外，包括他的美籍女友「安」、沈母、沈石暗戀的大學校花「丁香」、丁香的大學男友「周一龍」，以及「林昌其」教授。作者將臺灣系主任介紹沈石拜訪的林教授，描繪為「棄教從廚」的單身漢，衣衫襤褸而且滿身酒氣。他向沈石發牢騷，也點醒世人的「美國夢」：

⁸⁵ 作者的「人生觀」以及「寫作」的使命與抱負觀，大量出現在她早期小說集《弦》中的人物對話與內心思索中。例如其中之一的短篇小說〈愛〉，透過一名蒞臨師範學校演講的文人，說明以寫作為業的難處，「……我不是一個職業文人。除了寫作，我還有其他可以按月領薪的職業。在我們的國家（按，中華民國），要想以寫作為專業，靠它維生，似乎是不可能的事。妳們之中，大約有不少人想嚐試寫作，做著作家夢，但，我勸妳們，千萬先找個正當職業，或先嫁個養得活妳的人，再利用空閒時候把寫作當消遣，一個比打牌好的消遣……。」雲菁：《弦》（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頁90-91。此外，她九〇年代散文〈為情而寫〉（《丈夫與狗之間》）描述自己不曾停止的寫作生涯，同註¹。

⁸⁶ 雲菁〈飄在風裡也閃在陽光裡〉透過改學醫的女兒，闡述以賣畫維生需要勇氣，「現在看到你和百山做畫家，我明白了畫和音樂都是奢侈品——一輩子不買一張畫不赴一次音樂演奏會的人多著呢！而靠創造奢侈品謀生，是要有勇氣的。別失望，媽，我是老老實實的沒有勇氣。我要學醫。害病不是奢侈品——一輩子不生病的人沒有，人一出生就在醫院裡。（按，中略）媽，買百山和妳畫的人不都以醫工商界的人為主嗎？我將來就要做買得起奢侈品的人。」同註¹，頁67。

我沒有打算騙你的系主任。他是我的老同學，何必騙他？我是為他好。他覺得自己不得意，自嘆無望。可是他知道有個同窗好友在美國幹得不錯，心裡就好過了許多。我們這種年紀的人，和你們年輕人是不同的。我們的同輩要是有什麼不幸，我們會因之心驚，因之同悲，因之感觸萬分。³⁷

沈石是一名膽怯、不善表達情感的讀書人。初抵美國就遇到美籍護士安的主動追求，進而同居。在安的協助下找到林昌其，透過林的介紹，沈石在餐廳攢足三個月薪水，前往大學報到，安也在大學附近醫院找到工作，林昌其則離開廚房，重返紐約申請教職。在沈石打工期間，林昌其對安萌生愛意，日後，安與沈石發生口角，赴紐約墮胎，順道拜訪林昌其。

小說同時進行在臺灣發生的故事。原來，丁香家人基於經濟考量，反對她與詩人同學周一龍來往。隻身赴蘭嶼教書的周一龍，與原住民少女產生情愫而冷落丁香。另一方面，丁香基於同情心理，時時前往照顧沈石的寡居母親，因而被認定是沈石女友。沈母亡故後，沈石因為與安同遊夏威夷，未能立即獲知，於是遷怒於安，單獨回臺奔喪，安則飛往紐約與林昌其會合。丁香不甘願地與沈石締結婚姻，內心獨白充滿無奈，

「可是在臺灣的人的眼中，有誰會認為我走錯了路呢？十個人之中，至少有九個半會認為我選對了方向——走向美國，走向工程博士。走離小荒島蘭嶼，走離前途無著落的無名詩人。」丁香把燙衣板也收起來，一面繼續想：「在人生的旅途之中，凡是走到了分歧的路口，在作抉擇的時候，有誰能完全不受社會輿論的影響？如果臺灣的社會把在蘭嶼做中學教員的人放在比留學美國的工程博士更高的地位，我是不是還會嫁給沈石？我當初怕去蘭嶼，是我自己真的害怕受苦呢？還是因為父親母親和一般常人都認為龍龍的生活方式可怕？」³⁸

新婚的富家女丁香，一方面不適應夏威夷新環境，二方面不滿沈石任教大學的薪

³⁷ 雲菁：《旅途》（臺北：皇冠出版社，1976年），頁75。

³⁸ 同前註，頁675。

資所得，兩人時起勃谿。故事在沈石夫婦赴小城探視丁香的醫生弟弟丁裕，順道紐約拜訪林昌其與安夫妻做結束。富裕而冷漠的丁醫生府與小康而溫和的林昌其宅，形成尖銳對比。文末，丁香向沈石抱怨不止，沈石停下車，買了一瓶酒大口暢飲。回到駕駛座上，面對瞠目結舌的丁香，繼續猛灌兩口，然後哈哈大笑地說要踏上旅途——這個結尾也可能使得讀者愕然。

「醫生」的優渥物質生活條件，不分海內外——《旅途》透過丁香的弟弟敘述美國醫生的浮華生活圈。³⁹「開餐廳」則是早年海外華人常見的營生方式。雲菁《月兒彎彎》的篇幅與佈局，展現一名作家的旺盛企圖心，故事從唐人街經營餐館的祖父、寫到執業醫生的孫子，這部祖孫三代華人家庭的大河小說，透過題目「月兒彎彎照九洲，幾家歡樂幾家愁」點出旨趣。

故事開始，描述香港一對淒風苦雨中借錢未果的幼童——王世舉兄弟，返家後遭父母責罰。表面看來，飢寒交迫乃因家境堪虞，事實上，這只是暫時窘境。原來，王家經濟來源依靠祖父王大立定期寄回的美金支票——祖父在三藩市唐人街經營餐館，家中經濟狀況依循「等支票——上當舖——吵架——打孩子、打老婆——支票到——上館子」輪迴。⁴⁰早年美金支票提供長男光新——世舉的父親，赴省城、上海、北京、東京唸書，奈何光新不好唸書，而廿世紀不穩定的局勢，使得婚後的光新與母親，與靠勞力掙錢的弟弟一家從廣東搬到香港，分開居住。

戰爭使得三藩市成為全球最大戰艦製造中心，大立的餐館業務蒸蒸日上，越洋支票足以養活髮妻、長子夫婦和家人。大立遲遲不將妻子兒孫接到三藩市團圓的原因，除了他搭「豬仔船」赴美的早期，經濟狀況不佳以及中日戰爭阻隔之外，餐館林姓合夥人早死，他姘上寡居孀婦，更是重要原因。

王大立將賺得的錢泰半寄回老家供兒孫花用，林家股本卻留在三藩市累積，利上滾利，日益可觀。等到林家少主錦仁步入成年，意圖一展長才時，王大立處境益發像

³⁹ 「美國的醫學院學畢業生愛到大都市去，因為他們能賺錢，賺到了錢就得有地方去用。醫生們的大太太愛去那有歌劇院，有夜總會，有慈善舞會，有大學，有巴黎時裝店分店，有真筆名畫展覽——一切所謂『文化水準夠高』的東西的地方。」同前註，頁 726。

⁴⁰ 雲菁：《月兒彎彎》（臺北：皇冠出版社，1977年），頁 69。

是林家工頭——除了他與錦仁母親同居關係之外。大立發覺自己得了癌症，才接妻兒來美，而情勢對立的林、王兩家第二代，形同水火。大立死後，大立髮妻獲得錦仁與母親接納，大立子嗣則被一筆可觀遣散費打發。失去父親庇佑的光新，與妻兒環遊美國，很快地散盡所得，重回唐人街打工，一心冀望在臺念醫學院的長子世舉，能夠撐起家庭經濟重擔。

第五章開始到全書結束的第八章，故事轉到王世舉身上。幼年際遇、僑生身份與海外背景，使得王世舉迥異於臺灣同學且更為早熟。因緣際會，世舉娶了父死、母改嫁的富家女朱音音。婚後兩人赴美，而世舉的醫師執業生涯日益順遂。工作超時的他，在肯他基州綠河畔築起一座白色豪宅，將父母與弟弟接來同住，然而，書卷氣質的朱音音，不能適應來自唐人街的世舉家人，她將情感寄託於兒子身上，夫妻關係出現裂縫。

王世舉拼命賺錢，結果必須依賴興奮劑提振精神，又必須服用安眠藥入睡，夫妻分房而居。音音重回學校就讀，展開一段婚外情，王世舉則更因複雜的社會交際應酬，進出風月場所，與一名煙花女子有了小孩。此後，世舉的厄運接踵而至，嗑藥成癮的弟弟墜樓而亡、音音離婚改嫁。

小說以世舉獨訪香港做結束。形容世舉居住在象徵身份地位的香港「半島酒店」，單獨進食，

王世舉在餐廳點了名酒、生菜、濃湯，又點了菜單上最貴的龍蝦牛排。他把每一道菜吃得精光，把那一塊帶血的牛排和淋著奶油的龍蝦也吞了下去。然後，他慢慢的吃完甜點心，又喝了咖啡。^④

餐後回房，他從露台俯視夜景，憶起兒時全家依賴祖父寄支票的貧窮歲月，曾經欣羨地仰望「半島酒店」，

「當年在淒風苦雨的街上，對這座皇宮淌口水的小男孩，現在住進了皇宮。」

④ 同前註，頁 745。

世舉又說：「我被人服侍著，招待著，又被那樣的一頓大餐撐痛了我的胃，我，當然是又快樂又滿足，我，當然再不知道什麼是愁苦！」⁴²

小說最後一頁，心靈空虛的王世舉，獨自打開安眠藥，一粒粒吞服，只企求一個平靜。繼《旅途》《月兒彎彎》之後，雲菁不再撰寫巨幅長篇的華文作品，而經歷太平洋風浪洗禮，「有情人終成眷屬」的小說增加。

六、蒼蒼鬱鬱島嶼情

追溯雲菁最早以「夏威夷」為題的大塊文字，應該是她留美之前為《皇冠》翻譯米契納（James Michener）⁴³作品《夏威夷》。⁴⁴不過兩者內容大異其趣。《夏威夷》大量引用文化與史地資料，依照時間順序虛構史前「波利尼西亞」家庭、十八世紀「美國傳教士」、十九世紀「中國苦力」、廿世紀初「日本勞工」陸續定居孤懸海外的夏威夷群島故事。

因為雲菁出國而中斷的《夏威夷》譯書工作，由孟絲接續，最後由張時在一九六七年總結譯述工作。《夏威夷》並非是一本輕鬆讀物，張時形容其為「寫作態度十分認真」，譯文長達百萬字。《芝加哥太陽報》評語該書為：「愛情，暴力，性，罪惡，群島的廣闊畫面」。⁴⁵小說描述在此落戶的居民，先後引進各種不同動、植物與人類文明，而其移居過程，無不參雜著與原鄉割裂的痛楚。

受到「夏威夷」孤絕海外的地理環境影響，在此地發生的情感，更易顯出「曾經滄海」的刻骨銘心。這種經驗，可以從雲菁《旅途》隱約體會。例如，該書描述男主角沈石與女友安暢遊該地的同時，正是獨居家鄉的沈母遭受病魔折磨，身心俱疲的彌

⁴² 同前註。

⁴³ 米契納因寫作《南太平洋》（*The South Pacific Ocean*）知名，該書亦成功地被改編為歌舞劇。

⁴⁴ 《夏威夷》在雲菁出國後由孟絲、張時陸續接手，並在 1967 年譯完。米契納著，雲菁、孟絲、張時合譯《夏威夷》（*Hawaii*）（臺北：皇冠出版社，1967 年）。

⁴⁵ 同前註，正文前，無頁碼。

留之際，

想著，沈老太太覺得自己已經準備好到美國去了。她看見自己穿得好整齊的到了上次送石石去過的飛機場，然後她走進了那隻鐵做的大鳥的肚子裡，大鳥一昂頭飛上了天，在地上送她的朋友只看得見鳥尾巴拖下來的一溜白煙。／大鳥再落地時，沈老太太踏上了美國的土地。石石的那塊土地叫夏威夷，石石說那兒滿是鮮花，還有大海和高山。沈老太太閉著眼，把這一切都看見了。她聞見了花香，聽見了大海衝打海岸的聲音，還覺出了高山上那一陣陣的清風。／清風吹得沈老太太身上發涼，她把那擁在懷裡的枕頭抱得更緊了。天快亮了吧！每個長夜，就只是這快要天亮的時候的一刻最最難捱！多少個長夜，她一個人熬過。那難捱的一刻，也只有把牙咬得緊緊的再把個痠痛的老身子縮得小小的，那樣一秒鐘又一秒鐘的往下捱。⁴⁶

同樣是以夏威夷為背景寫作小說，雲菁與曾任海軍軍官的米契納⁴⁷，有很大差距。米契納對於島嶼家族興起過程，細說從頭，雲菁則關心周遭奇聞軼事，往往將賣畫的她與百山寫入作品之中——無論是小說或是散文。至於各式人種跨海來到夏威夷發生轟轟烈烈的熱情，兩人都不能避免——米契納巨著《夏威夷》從一千年前波里尼西亞人移民夏威夷開始，寫到二次戰後的五〇年代，雲菁撰寫的多篇故事則是從廿世紀初到七〇年代，表達方式也含蓄得多。本文從「原鄉情濃」「島嶼情深」「眾人之子」三點，比較兩人異同。

(一) 原鄉情濃

夏威夷移民對於原鄉的感情，都非常濃厚，無論是移民來自中國、日本，或是美國。華人移民表達這份濃郁情感的最直接方式，就是以「寄錢」回鄉。雲菁《風鈴的

⁴⁶ 同註³⁷，頁518。

⁴⁷ 米契納在一九四四年擔任美國海軍南太平洋歷史官，「戰爭的經驗使他寫下得普立茲獎金的《南太平洋故事》，張時〈寫在《夏威夷》譯後〉《夏威夷》，正文前，無頁碼。可見米契納所閱讀並掌控大量文獻資料，一般人難以望其項背。

呼喚》描述廿世紀初到夏威夷的種植鳳梨的唐山農人「李山」，

每個月拿到薪水，不捨得吃也不捨得穿，大部分寄回家去。家、父母、阿琴（按，李山的妻子），原是一觸就疼的繫在心尖上的一份情。日子久了，獨自在外苦鬥的日子把人的心也鍛鍊得麻木了，那份情化成揹在背上的義務。⁴⁸

李山離家時已經懷有身孕的妻子，產下小說女主角「李月」——青少年時期的李月和母親一起到夏威夷與父親團圓。男子赴海外「淘金」，並且匯錢回鄉的情節，也出現在《月兒彎彎》的「王大立」身上，他持續往家鄉寄了四十年的錢，不但足以供應長子到北京、東京唸書，連孫子也靠祖父養活。

《夏威夷》〈第四部 飢餓的村落〉描述中國人「寄錢」回鄉，呈現中國繁密的家庭組織與傳統。女主角「夏美玉」為救她出娼籍的男人，生了五名叫她「姨媽」的親生兒子。妾侍男人度過癡瘋症最後階段的美玉，操持家業日益興旺，還定期替亡夫給唐山髮妻寄錢——縱使不知對方在世與否。⁴⁹

《夏威夷》小說裡的日本移民，對原鄉的濃情是「捐錢」以及「與同鄉人婚配」。〈第五部 內陸的海洋〉主人翁「阪川謙次郎」每逢日本開戰就捐錢，他專程隔海娶來廣島同鄉，成家之後遇到中日戰爭，他不管日本政府開戰理由正當與否，犧牲家計持續捐錢。他開理髮店的女兒與白人戀愛，導致店裡日裔髮姐紛紛離職，女兒最後嫁給大她三十多歲的廣島人，他的兒子在二次大戰加入美軍、在歐洲戰場立功，也奉命回日本娶「廣島人」。⁵⁰

美國移民雖然不像中、日移民對原鄉有「寄錢」與「婚姻」的道義及義務，可是

⁴⁸ 雲菁：《風鈴的呼喚》（臺北：皇冠出版社，1979），頁48。

⁴⁹ 「世界上早已經沒有人知道她的名字了。她的兒子都已七八十歲了，也不知道她的名字。她滿足地擔任小妾的身份，所以沒有名字，只被人叫做五洲姨媽，只有她自己還記得她名字叫夏美玉；一個勇敢村莊將軍（按，太平天國將領）的女兒。慶祝會後，亞洲和歐洲（按，她的二子）對她說：『五洲姨媽，我看不用再寄錢回下村給我們母親了。她一定早已過世，她家人和我們也沒什麼關係。』 / 『正相反，』美玉說：『她可能還在，就和我一樣，她可能比以前更需要錢。何況，你們應該孝順你們的母親。』」同註⁴⁸，頁690。

⁵⁰ 同前註，頁663。

他們在「宗教」「經濟」「政治」等各個層面發揮最大影響力，將夏威夷「美國化」。美國傳教士後代透過開農場、經商等，掌控夏威夷經濟命脈，他們聘僱中、日移民到夏威夷工作。〈第三部 來自痛苦的農莊〉形容早期來夏威夷宣教的牧師娘「露莎」，最期待來自家鄉的聖誕禮物。⁵¹〈第四部〉描述這些傳教士家族領袖們，面臨新任夏威夷女主壓力之際，秘密開會決定「推翻夏威夷王朝」⁵²，夏威夷終於與美國合併。

(二) 島嶼情深

雲菁作品《風鈴的呼喚》《花樹下的人》《那艷陽依舊》都是描寫發生在夏威夷的愛情故事。除了《風鈴的呼喚》男女主角的「血統」比較簡單——女主角是華裔畫家「李月」，男主角是來自波士頓的白人「查泰倫」之外，其它故事的主角都是混血兒。這些故事的重點並非男女歡愛，反而在於私生子女長成之後的認親過程。《那艷陽依舊》的女主角「杜姘姘」，就是這樣的結晶：她的生父是企圖「跳船」的中、泰混血水手「金漢」，她的母親則是混有「中、德、西」與夏威夷本地血統女郎「紫荊花」的私生女。《花樹下的人》則是一位「中夏」混血兒，從美國德州到夏威夷尋找生母的故事。

「混血兒」在夏威夷被接納的程度很高。《風鈴的呼喚》描述李月與查泰倫的私生女「珊瑚」，有一段形容夏威夷子女的文字為，

在珊瑚看來，她美不美，固然無關緊要，她是不是唐人，也並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事。／島上的孩子，跟她這樣黑頭髮藍眼睛的多得是。也有黃頭髮黑眼睛，紅頭髮黃皮膚——五六七八種血液混在一身的。誰也不會大驚小怪，更沒有誰

⁵¹ 「每年有一次露莎會感到極端快樂；那便是每年十一月她的父母會託美國的船長們為大家送來的聖誕禮物，每年此時，常有人敲著她的荷蘭式大門，說道：『夫人，我為您帶來一個包裹。』聽到這個信息時她覺得多麼快樂啊，看到全家人站成圓圈望著亞納撕開包裹時，她更是何等激動啊。包裹裡有蘋果、梨以及牛肉乾。」同前註，頁301。

⁵² 同前註，頁497。

來問她是像爸爸還是像媽媽。⁵³

《夏威夷》描寫「混血」議題更為深入。〈第三部 來自痛苦的農莊〉指出十九世紀初「教會禁止派未婚男子出國擔任傳教工作」，因為夏威夷少女「美麗大方」。小說進一步寫出傳教士乘坐的「西帝號」駛入夏威夷拉哈尼港時，島上女人裸身游泳前來與船員性交易，甚至有一位名叫白巴黎的當地男子，載著自己妻女來接客。⁵⁴日後韓牧師與妻子露莎創辦女子學校，看似端正了少女們的行為，然而，當有大船進港的時候，白巴黎的四名女兒又去迎接水手了。⁵⁵韓牧師氣憤地要將她們退學，以示懲戒，露莎卻覺得應再給她們一次機會，

牧場號開走後，這四個罪孽深重的女孩子又穿著清潔的衣服來上學了。露莎越和她們講解她們的罪惡、可憐，她們越顯得虔敬。可是，幾個星期以後，當一個孩子跑來告訴她們，「華沙號魚輪來了，上面都是水手！」時，這四個女孩

⁵³ 同註⁴³，頁202。

⁵⁴ 「牧師們感到驚恐萬分，因為許多美麗的年輕女郎們都脫光了衣服，熱情洋溢地朝小船游來。因為根據以往的經驗，她們是極受歡迎的。／牧師們的注意力被一艘小艇的出現分散了，那艘小艇雖然較遲開動，卻急速地超過了那些裸體美女，上面坐了一個男人、一個全裸的女人，以及四個同樣赤裸著的女孩。／『我們來了！』男人愉快地喊，用力將他的女人往西帝號上推。／『不行！不行！』甘納柯困窘地叫著。『我們都是牧師啊！』／『我的女兒不錯啊！』這位父親充滿信心的叫著，並且像以往一樣，將他的美麗女兒們向上推。『她們游不動了。』／『上帝！』亞納朝甘納柯低語著：『她們是他的親女兒嗎？』（按，中略）在憂傷中，這位一家之主，只有將他的妻女載回岸上，他今天的生意做不成了，每逢他在途中遇到一群群游往西帝號的裸女時，便困惑地喊道，『回去吧！這裡不要女人！』然後，這位島國美女的護航者，便憂傷地駛回岸上，穿上衣服。／站在西帝號上的韓牧師，以前從未看過一個赤裸裸的女人，迷惘地朝同伴們說道：『這兒有許多工作要做。』」同註⁴⁴，頁217-218。

⁵⁵ 「對於這些夏威夷人的無動於衷，露莎感到傷心。她轉而向一個老太婆說：『梅婆婆，我怎麼才能把這些女孩叫回來啊？』這老太婆正看守著這四個少女脫下來的衣服。／『船開走了以後，她們自然會回來了。』／在憤怒中的露莎，伸手抓住了那幾件教會發的衣服，彷彿要把衣服拿回家似的。可是梅婆婆卻使勁地將衣服抓住。『韓太太，船走了她們自然會回來的，我要替她們看守衣服。』而且，就像一個忠心的朋友似的，她坐在岩石上，守著那一堆衣服，直待她們自船上回來。」同前註，頁259-260。

子又故態復萌了。⑤⑥

並非所有夏威夷土著女性都是人盡可夫，而大船入港時白種船員爭風吃醋、騷擾民宅也使得夏威夷女王非常頭疼——她按照傳統和自己的哥哥結婚，這也是日後被革除的陋習之一。除了主動游向船艦的夏威夷女郎，有可能生下混血兒之外，另一種和當地女人生孩子的例子是船上逃離的水手。《夏威夷》〈第四部〉描述夏威夷土著威莫指出自己的父親往往收容逃亡的水手，而那些水手也會和他的姊姊們生孩子，

我小的時候，我父親總是收留一些從船上逃跑的水手。瑞士人、美國人、西班牙人；那有什麼關係呢？有的時候，他們會使我的姊姊們生孩子，可是現在那些孩子到那兒去了呢？我不知道，我姊姊也不知道。他們是西班牙人嗎？還是夏威夷人呢？誰關心呢？⑤⑦

「逃亡水手與當地女郎」產下混血兒的模式，是雲菁《那艷陽依舊》故事由來。小說塑造離家討生活的夏威夷歌舞女郎紫荊花，在海邊救回奄奄一息的金漢，兩人進一步發生關係，奈何金漢被遣送回國，紫荊花在分娩時失血過多而亡。面對這樣的悲劇，紫荊花的華人父親與夏威夷母親以不同的解讀方式，告誡幸運存活的外孫女「姘姘」，

外公常常嘆氣：「中國人的行為，跟外國人是不同的。守身自愛，是最重要的四個字。妳的母親只會說中國話，可是沒照這四個字去做。如果她當初能記得自己是中國人——噯！我的小姘姘。」（按，中略）外婆愛對姘姘說的，是跟外公不同的另一番話：「妳可憐的母親，說是死於難產，實際上死於最能要年輕女孩子命的通病——虛榮心。」 / 「妳母親不安於哇以那小城的荒涼，又不滿意家裡的茅屋陋舍。她要到火奴魯魯大城去掙一份不屬於她的東西，結果弄

⑤⑥ 同前註，頁 260。

⑤⑦ 同前註，頁 461。

得我們連妳的父親是誰都不知道！」⁵⁸

(三) 衆人之子

雲菁完全以「夏威夷」為背景的長篇《風鈴的呼喚》，對於非婚生子女的議題，顯得寬容許多。其中描述李月生的混血女兒珊瑚「寵她慣她，什麼東西都肯買給她的父親」⁵⁹不是生父，而是李月父親的朋友呂生才，他接受懷著身孕的李月為妻。中篇小說〈花樹下的人〉男主角郝斂逆是父親與一名夏威夷女郎的私生子，儘管他備受白人母親的冷落，可是父親對他疼愛有加，留給他半數遺產以及德州的牧場，而沒有留給他同父異母的兄長們。

同樣也是完成於夏威夷時期的《帆兒紅了》，是一部沒有說明故事發生地點的長篇。故事裡第一代女主角出身漁村的「趙小茵」進城幫傭，被雇主「白安如」強暴懷孕，不見容於主母而回到故鄉的她，雖然獲得舊情人馮阿伍接納，但婚後不久就生下女兒「小翠」的事實，造成家庭不睦。小茵早死、阿伍以酒為伍，上一代的恩怨，卻阻止不了阿伍視小翠如己出，一直保守小翠的身世秘密。⁶⁰白安如在原配過世之後，終於親自來漁村接女兒回家團圓，阿伍嚴重警告他要照顧好小翠。⁶¹

「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精神，被夏威夷土著發揮到極致。《夏威夷》〈第四

⁵⁸ 雲菁：《那艷陽依舊》（臺北：皇冠出版社，1980），頁28。

⁵⁹ 同註⁴⁸，頁201。

⁶⁰ 「『——小翠，妳這麼大了，村子裡的閒言閒語妳不會沒聽說過。每次妳問我，我總把妳攔住。攔妳的道理，小翠，是怕妳知道了自己是沒爸的孩子，心裡頭不能受得住。小翠，其實那些村言村語，全是真的。妳媽她，真的是在城裡幫傭時，給老闆弄大了肚子。後來她回來，帶著一筆錢，和妳現在頸子上掛著的那個翡翠雞心。我娶了她，又折磨了她這些年，直到她死。小翠，我真後悔，為什麼看不開，要那樣氣她。我和她，本來從小一直要好——。我後悔得受不了，就去喝酒。喝醉了也不打魚營生，才把妳也還得這麼苦。』」雲菁：《帆兒紅了》（臺北：皇冠出版社，1981），頁76。

⁶¹ 「那男人並不友善的繼續在說：『白老闆，你二十年以前對趙小茵所做的事，我不跟你計較了。一則小茵已死，二則你親自來接小翠，看來還有良心。可是姓白的你聽著，要是你再待小翠不好，或者讓城裡的壞男人欺侮了她，我馮阿伍拼著不要命，也趕進城來跟你算帳！』」同前註，頁87。

部〉描述客家女美玉決定要陪伴感染痲瘋的閩南丈夫，一同遷居痲瘋島接受隔離之後，有孕在身的她分別懇求四個家庭——兩家閩南、兩家客家，收容四名幼子。分送完畢，她依依不捨坐上昔日雇主魏醫生馬車準備接受隔離命運時，曾幫助過她的夏威夷人威莫、阿波娜夫婦出現，並且主動央求照顧四子，經過一番思考，她同意將孩子全數交給夏威夷家庭。⁶²

夏威夷「共同撫育幼子」的文化，與中國傳統家庭觀念有扞格不入之處。《夏威夷》描述大腹便便的美玉在痲瘋島陪伴染病的丈夫度過生命最後時光，平安歸來時美玉痛苦地發現，她在痲瘋島產下的第五子，竟未送達威莫夫婦的手中，日後她勤奮工作、母兼父職之餘，念念不忘提醒兒子們，他們還有一個弟弟。⁶³終於六年後的一次教堂禮拜中，她發現一個夏威夷家庭的七名子女裡，有個很像中國人的小孩。多方打探的結果，才知道那是省主席家庭，而那名小孩確實是主席從碼頭抱來的。美玉欣喜若狂地要去認子，可是卻被阿波娜以「破壞家庭和諧」的理由阻止。⁶⁴美玉突破重重

⁶² 「他們以胖大軀體所允許的最大速度跑來，抓住他的朋友的手：『妳一定允許我們撫養你們的孩子，』他們懇求道。／『你們的房子太小，』美玉抗議道。／『撫養孩子是足夠了。』阿波娜熱情洋溢地說。說著張開她那像兩扇大門的手臂。『求求妳啊，讓我們為妳撫養這幾個孩子吧！』／美玉在考慮這一個奇怪的請求，她希望孟基（按，美玉的丈夫）也在這裡可以幫助她決定。但她確信孟基會同意她的結論的。『這幾家閩南人和客家人會漸漸討厭我們的孩子的，雖然我們都是乘迦大基號同來夏威夷的人。但威莫和阿波娜會永遠愛他們的。』所以美玉說：『我決定把孩子給你們。』／於是，她請求魏醫生駕車回到孩子們所寄養的各家，對主人解釋道：『最好由威莫和阿波娜收養這些孩子，因為這樣孩子們可以在一起。但我希望諸位看在我丈夫的面上，請你們常常給他們一點錢。』／『錢？只為收養小孩子就給錢？』肥大的阿波娜吃驚地問道。美玉想到，這是多麼不可思議的啊！中國家庭都有良好的職業，覺得收養一個孩子就困難了，但夏威夷人一無所有，他們反而能收養一個或三個或五個。」同註⁶⁴，頁433。

⁶³ 同前註，頁451-452。

⁶⁴ 「『妳應該想想，主席夫人現在已經多麼熱愛這個孩子，』阿波娜理直氣壯的說。／『她自己有六個孩子！』美玉更為絕望的說。／『他們並不全是她自己的孩子！』阿波娜得意的說。『有些是流落街頭的孩子，還有一個來自茂易島。』／『我要去找回我的兒子，』美玉固執地說。／『中國人！』阿波娜警告道。『他已不再是妳的兒子。』／美玉智窮的問道：『難道那四個孩子也不再是我的兒子了嗎？』／阿波娜柔和地說道：『不，他們不是單獨屬於妳的。他們現在也是我的兒子。』她無法解釋夏威夷的親屬系統是多麼不安定，兒子並不單靠血統來維繫，而是靠愛來維繫。

障礙，成功和省主席夫婦見面，經過美玉以包括「上法院」威脅的長達四個小時晤談之後，美玉同意讓兒子繼續留在省主席家裡，但她堅持中國傳統家族觀念和省主席定下的盟約，讓這名夏威夷人丈二和尚摸不著頭腦。此外，她還爭取到省主席最肥沃土地中的四畝，正式分給她的兒子，由她在上面種鳳梨。⁶⁵

七、結論——廿年一覺美國夢

雲菁早期作品的家庭組成多半單純，稍微複雜的家庭，往往是不幸的惡兆。例如〈驚喜〉男主角林建民因父母早死而托孤女主角小惠家——小惠母親是他的表姨；《梅花弄》女主角初戀情人洛緯的父親有分居兩地的兩個老婆；《舐犢》殷梅真帶著「拖油瓶」兒子龍龍嫁給陳大衛，兒子遭虐而導致離婚收場；《月兒彎彎》的王大立姘上了合夥人遺孀，寧可寄錢回鄉四十年，遲遲不將家人接到舊金山團圓；《旅途》丁香的後母對她還不錯，可是她在美國行醫的異母弟弟，就完全是「妻奴」的模樣。

可是在以夏威夷為背景的作品裡，雲菁對於對於婚姻與家庭的問題，就顯得寬容許多。至於《夏威夷》裡頻頻出現有刺激文學市場買氣嫌疑的「愛情，暴力，性，罪惡」情節，很少在雲菁的創作裡出現。此外，雲菁作品的主角們幾乎個個對臺灣思念不已，可是慮及「家庭」「婚姻」「經濟」與「面子」——作者幾乎不提國共對峙的

（按，中略）矮小的中國婦人被包圍在夏威夷的傳統中，望著在傳統的慈愛中成長的朋友，彼此都擁護自己種族的智慧，彼此誰也不屈服，不過仍像以往一樣，肥胖的夏威夷人總是會製造和平的。/『當然囉，有四個兒子的人家，有兩個母親也不算多啊。』」同前註，頁 461-462。

⁶⁵ 「美玉同意她的第五個兒子繼續和省主席同住，但必須告訴他，他真正的母親是誰……主席此時不禁感到困惑，因為她堅持要替她兒子取名為澳洲，而且每年兩次，必須陪伴他的兄弟們（按，此處應譯為哥哥們）去閩南人的店鋪，寄錢給他在中國的真正母親。/『他真正的母親？』主席問。/『是的，』美玉解釋著。『他真正的母親在中國，我只不過是他的阿姨而已。』『是妳生他出世的吧？』那主席查詢著。『是的，』美玉保證著。『可是他的母親在中國。』/那主席耐心地聽著，並且問道：『可不可以請妳再解釋一次？』美玉重複解說著，但他卻仍然不太懂得。/因此美玉帶著澳洲到閩南人的店裡去，他的名字又被寄往下莊的古老祠堂去，但在夏威夷，他的名字仍然是甘南奇，是檀香山主席的最小兒子。」同前註，頁 464、465。

「政治」問題，只好無奈地打消回臺念頭。至於臺灣先後流行的「現代」與「鄉土」主題，在雲菁作品中並不明顯。

大眾文學必須有經濟環境作後盾，依照林培瑞的歸類，通俗雜誌的閱讀群眾包括「有購買能力」和「無購買能力」兩類。⁶⁶雲菁早期的醫師娘背景，顯然符合「有購買能力」的條件。若是認為雲菁持續與《皇冠》合作的原因，乃是因為她符合「醫師娘寫小說給醫師娘看」的基本邏輯——「窮留學生」情節不多，所以比「留學生寫小說給醫師娘看」更有說服力，就是忽略她嫻熟洗鍊文筆與豐富寫作經驗。

然而，經濟優越不能保證婚姻美滿，雲菁終於放棄醫師娘寬裕生活，展開另一場尋夢。她早期短篇小說〈賭徒〉，藉由去友人家吃飯的女主角「朱霞」⁶⁷，寫出一名對「諾貝爾文學獎」有幻想，不甘平淡生活的女性大學畢業生的心情，

朱霞眼睜睜地看著挺漂亮的女主人。大學畢業生，十六年的教育，就是為了和菜販磨這兩毛錢？不過，她也過得怪安逸地。也許她天生就是個安於現實的人吧？（按，中略）朱霞想：「不能！我怎麼也不能過這種生活。我不屬於這樣的圈子。我的世界不在這裡。我不能欺騙自己，我的確不願把整個後半生埋在柴米油鹽裡。這對年輕的夫婦過得這樣幸福，是因為他們知足而沒有野心，要是我也跟鄧按照原定計畫組織這樣一個家，我能知足嗎？我能捺住性子，維

⁶⁶ 「有購買能力者包括了家境寬裕的商人、地主、銀行家、實業家，以及他們有閒的太太們；還包括改革派新一代的知識份子（按，中略）；還有一群可以被稱為是「竟日搜尋消遣者」（full-time amusement seekers）（按，中略）；以及一群數目可觀的各地鄉紳，他們雖選擇不住都市，但是都市的刊物仍然使他們著迷，所以他們郵購小說雜誌。對許多小說雜誌讀者（特別是女性）而言，這是一種可以在私人環境裡獲得消遣的新興方式。社會上其他的娛樂場合，如戲院、茶樓、舞廳等，會將她們暴露在大眾面前，使她們蒙上貪玩的惡名。但是沒有社會壓力會限制一個人持久或集中精神地在家裡閱讀。/ 通俗小說的第二種讀者群——沒有購買能力者，他們成長的潛力更是重要。他們是學生以及白領階層，基於經濟考量犧牲他們放棄『印刷廠送到私人』的享受，而是和公眾一同閱覽。」同註⁵，頁180。

⁶⁷ 「在上海唸聖心小學的時候，我的名字叫雲霞。」〈為情而寫〉，同註¹，頁206。

持家裡的安寧嗎？」⁶⁸

已經通過留學考的朱霞，一回家就向美國的大學寄出獎學金申請函。雖然她一度受到服兵役男友影響，進入臺灣職場工作，可是，兩人之間的隔閡，卻因男友不願出國以及她的不甘於現狀而越來越深。小說以朱霞終於離開男友，出國深造追求遠大理想做為結束，並且諷刺性地點出小說題目——〈賭徒〉。

戰後的美國繁榮經濟，在八〇年代初期呈現疲態。雲菁〈我倆所屬的開花地方〉有一段文字描述加州廿年間的轉變，可視為是臺美兩地經濟情勢消長的對照，

二十一年以前，我從祖國來到加州。那時的我，只覺得加州是個打開了的珠寶箱，那裡看那裡亮。二十一年，是美國不景氣了，加州變污濁了，還是我的眼光老熟了？這一箱人工假造的珠寶失了色，怎麼看怎麼無趣。⁶⁹

單純從「經濟」角度來看，如果當年的大學生畢業不出國，而是選擇留在臺灣發展，也許會有更好的「效益」。可是，年輕人各自有理想，時尚貿易風潮會將新生的一代帶往何處，皆非吾人所能逆料。以《夏威夷》為例，該書描寫靠著十九世紀一流中西商品的結合，襯托夏威夷公主蘭妮的高貴氣質，

本已夠高了，她又將頭髮高高的盤起來，上面放了玳瑁殼的梳子，身上穿著的禮服，三呎長的飄帶在身後拖曳著。她的衣服是用緞子做的，鑲著柔和的布魯塞爾花邊。她帶著玉石項鍊，玉做的戒指和手鐲，那全是從北平買來的。她的胸前別著一隻日內瓦買來的金錶，上面襯著一隻購自巴黎的蝴蝶，她的右手總是揮動著一把來自廣東的羽毛扇，扇柄是象牙做的。/最特別的裝飾是，她披著一隻來自上海的銀狐裘，四呎寬，上面繡著玫瑰。何船長最樂意替她買禮物，有一次說道：「假如是個矮子，穿戴了這麼多裝飾品一定會變的更矮了，

⁶⁸ 同註³⁵，頁190。

⁶⁹ 同註¹，頁73。

可是蘭妮的個子夠高。」⁷⁰

引文中每一樣商品，都有一個繁華的夢。「何船長」與蘭妮公主都是《夏威夷》的重要角色，他不是她的第一任丈夫，她也非他的初戀情人，可是，船長對公主的寵愛以及他們後代子孫掌控夏威夷政經的實例，有鼓動人們為理想而冒險之嫌。工業革命使得交通更為便捷，也影響到了出版事業，當「消遣」逐漸成為閱讀主因之一時，通俗大眾文學刊物應運而生，在貿易風的影響下，會和〈賭徒〉主角朱霞一樣，為追尋夢想而做出至情至性決定的人，當然不只是作家與出版家們而已。

八〇年代以後，雲菁中文作品大減，改以英文寫作。一九九五年她的英文作品 *Master of Love and Mercy: Cheng Yen* 由臺南「大千文化」譯為中文《千手佛心——證嚴法師傳》出版，雖不再透過《皇冠》，然而，該書的流傳，使得雲菁與臺灣讀者再續文字情緣。

主要參考及引用文獻

平鑫濤：〈我的三個大夢〉，《皇冠》597期，2003年11月，頁24-29。

白先勇：《寂寞的十七歲》（臺北：遠景出版社，1976年）。

包天笑：《鈞影樓回憶錄》上、中、下冊（臺北：龍文出版社，1990年）。

米契納（Michener, James）著，雲菁、孟絲、張時合譯《夏威夷》（*Hawaii*）。（臺北：皇冠出版社，1967年）。

貝維拉達（Gene Bell-Villada）著，陳大道譯：《為藝術而藝術與文學生命》（*Art for Art's Sake and Literary Life*）（臺北：知書房出版社，2005年）。

林培瑞（Perry Link）著，陳大道譯：〈一、二〇年代的傳統都市通俗小說〉（*Traditional-style Popular Urban Fiction in the Teens and Twenties*），《淡江大學中文學報》第八期，2003年7月，頁175-197。

柯榮欣〈鈞影樓回憶錄序〉，《鈞影樓回憶錄》上冊（臺北：龍文出版社，1990

⁷⁰ 同註⁴⁴，頁402。

年)，頁 I-IV。

夏祥：〈奇特的拜訪〉，《皇冠》16卷3期，1961年3月，頁113-117。

納巴可夫（Vladimir Nabokov）著、趙爾心譯：《羅麗泰》（臺北：皇冠出版社，1960年）。

陳映真：《臺灣新文學思潮史綱》（臺北：人間出版社，2002年）。

張系國：《遊子魂組曲》（臺北：洪範書局，1989年）。

雲菁：〈遲〉，《皇冠》17卷3期，1962年3月，頁38-61。

～〈驚喜〉，《皇冠》23卷1期，1965年3月，頁18-22。

～《眉月山莊》（臺北：皇冠出版社，1970年）。

～《綠河橋》（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舐犢》（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梅花弄》（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楓葉莊》（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弦》（臺北：皇冠出版社，1971年）。

～《旅途》（臺北：皇冠出版社，1976年）。

～《月兒彎彎》（臺北：皇冠出版社，1977年）。

～《風鈴的呼喚》（臺北：皇冠出版社，1979年）。

～《花樹下的人》（臺北：皇冠出版社，1979年）。

～《那艷陽依舊》（臺北：皇冠出版社，1980年）。

～《帆兒紅了》（臺北：皇冠出版社，1981年）。

～《飄在風裡》（臺北：皇冠出版社，1986年）。

～《丈夫與狗之間》（臺北：皇冠出版社，1993年）。

馮馮：〈美麗的瘋人院〉，《皇冠》35卷6期，1971年6月，頁58-69。

葉石濤：《臺灣文學史綱》（高雄：春暉出版社，1993年）。

葉雅玲〈60年代《皇冠》與臺灣文壇及社會——以張愛玲及瓊瑤為考察中心〉，
《苦悶與蛻變——60、70年代臺灣文學與社會國際學術研討會，中國文學系
中華文化與文學學術研討系列——第十三次會議論文集》，（東海大學中國文

學系，95年11月），頁119-149。

齊邦媛：《千年之淚》（臺北：爾雅出版社，1980年）。

顧肇森：《貓臉的歲月：旅美華人譜》（臺北：九歌出版社，1986年）。

《皇冠》雜誌網站，<http://www.crown.com.tw>

Kamp, Jim(ed.). *Reference Guide to American Literature*. (Detroit: St. James Press, 1994)。

（本文為國科會研究計劃編號 NSC92-2411-H-032-012 部份研究成果）

Changes of Student Immigrant Literature — A Study of Yun Ching Bezine's American Immigrant Novels from the Sixties to the Beginning of Eighties

Chen, Ta-tao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Tamkang University

Abstract

Yun Ching Bezine leaving for USA as a student when literature of student immigrants was popular in Taiwan. She continuously had her novels published by the well-known magazine *Crown, huang guan*. Thus, she was not only an immigrant student writer but also involved in popular literature. Popular literature authors wrote light stories though their lives were difficult in Shanghai in the Teens and Twenties, and the *Crown* in Taiwan continued publishing light stories. Yun Ching's writings from the sixties to the beginning of eighties can be divided into two periods: American mainland stages and Hawaii stages. Themes of her novels developed from depicting homesickness of Taiwanese abroad students, to a discontented lady living alone in a big mansion, followed by the drifting life of mankind,

then the unforgettable Hawaiian passion.

Keywords: student immigrant literature, popular literature, Yun Ching Bezine, the *Crown* magazine, USA, Hawaii

校對者：作者一校、蘇敏逸二、三校

